

证券代码：873167

证券简称：新赣江

公告编号：2023-063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着勤勉、严谨、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就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二级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过仔细审阅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二级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众源药业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吉安航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江西众泽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有利于完善公司业务布局，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交易各方均以货币出资，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并根据各自出资比例承担相应的责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程谋 石美金 肖永欢

2023年5月25日